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5 年 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5 年 2 月 28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2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不聘请律师

(七) 会议地点：湖南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3 号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设立全资子公司, 营业范围为：金属材料、电线电缆、五金交电、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化工类原料、节能环保设备等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销售的议案；

2：关于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业务范围为：A 级锅炉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D 类第一类压力容器、第二类低中压力容器设计、制造及销售；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等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研发、制造与销售的议案；

3：关于修改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

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说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15 年 2 月 28 日

(三) 登记地点：

湖南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3 号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湖南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3 号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联系电话：0734-8193758

(3) 传真电话：0734-8433668

(4) 编码：421007

(5) 联系人：唐跃宇

(二) 会议费用：0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 10 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5-007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2 月 10 日